

绿色生活

概览

香港是一个拥有多元面貌，以及令人意想不到的城市。虽然一直以高效快捷的商业中心闻名遐迩，然而在这个人口密集的城市中，不论是白沙浅滩、石壁海岸、草坡茂林，以至群山迭岭等优美怡人景色，均可一一欣赏到。

自然保育特定地点

- 为保育大自然，香港 1,110 平方公里面积中约**四成**土地指定为**受保护的郊野公园和特别地区**。现时香港有 25 个郊野公园及 22 个特别地区，总面积约 44,800 公顷，每年吸引约 1,200 万访客人次使用。
- 香港很多**远足路径**与市区近在咫尺，交通便利，例如从熙来攘往的香港岛乘搭巴士，前往获选为亚洲区「最佳市区远足径」的龙脊路径起点，车程少于 20 分钟。
- 香港设有八个**海岸公园**和一个**海岸保护区**以护养本地海洋环境，总面积约 8,500 公顷。
- 2021/22 年度《财政预算案》预留 5 亿元优化部分郊野公园设施，以丰富访客体验。
- 政府将实施积极保育政策，在北部都会区建立**湿地保育公园系统**，并首先建立三宝树湿地保育公园，以加强保育具生态价值的鱼塘和湿地，及创造环境容量。

丰富生物多样性

- 丰富多元的生物多样性是珍贵的天然资源。香港有超过 3,300 种维管束植物、55 种陆上哺乳动物、逾 580 种雀鸟（占全中国雀鸟物种记录约三分之一）、115 种两栖及爬行动物、196 种淡水鱼、245 种蝴蝶及 134 种蜻蜓。
- 香港有逾 1,000 种海鱼及 84 种石珊瑚，而石珊瑚品种数量比加勒比海更多。
- 有全球受威胁的物种亦以香港为家，包括稀有的香港双足蜥、三线闭壳龟、黄胸鹑、短脚角蟾、穿山甲和克氏小叶春蜓等。
- 政府平均每年于郊区及市区栽种超过 100 万棵树苗及其他植物，绿化香港。
- 政府将根据「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更新并落实《香港生物多样性策略及行动计划》，以保育本地的生物多样性及支持可持续发展。

生态、自然及乡郊保育工作

- 为遏止濒危物种的走私活动，政府已于 2018 年 5 月实施《2018 年保护濒危动植物物种（修订）条例》，逐步淘汰象牙贸易及加重罚则。本地象牙贸易已于 2021 年 12 月底全面禁止。政府已于 2023 年就《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缔约方大会的最新决定，修订《保护濒危动植物物种条例》的受管制物种列表。
- 政府为加强**保护濒危绿海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扩展位于南丫岛的深湾限制地区至毗邻的绿海龟繁殖水域，并将限制期由每年五个月延长至每年七个月（即 4 月至 10 月）。
- **乡郊保育办公室**（乡郊办）于 2018 年 7 月成立，统筹乡郊地区的保育及活化。乡郊办于 2019 年 10 月推出**乡郊保育资助计划**，至 2023 年年底共批出 45 个项目，涉及总金额约 2.36 亿元，以便持续在不同层面推行乡郊保育，包括向大众推广优美的乡郊自然生态环境及浓厚的乡村历史建筑及文化遗产、支援村民及本地非牟利机构等推展乡郊保育及复育项目。乡郊办亦动用 5 亿元拨款，用作乡郊小型改善工程，包括修

复步道、更新公共污水系统、研究防洪措施，及引入智能／低碳洗手间等。

碳中和及减排

- 政府于 2021 年 10 月公布《香港气候行动蓝图 2050》，以「零碳排放·绿色宜居·持续发展」为愿景，提出应对气候变化和实现碳中和的四个主要策略和目标，即「净零发电」、「节能绿建」、「绿色运输」和「全民减废」，以达致在 2035 年前把碳排放总量由 2005 年水平减半的中期目标，以及致力在 205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
- 政府于未来 15 至 20 年将投放约 2,400 亿元，推动一系列缓解及适应气候变化的行动。政府成立了气候变化与碳中和办公室，加强统筹和推动深度减碳工作。
- 政府于 2021 年 6 月公布《香港清新空气蓝图 2035》，以「健康宜居·低碳转型·比肩国际」为愿景，提出六大主要行动——绿色运输、宜居环境、全面减排、洁净能源、科学管理以及区域协同，引领香港在 2035 年前成为空气质素媲美国际大城市及更宜居的城市，以及向空气质素全部符合世界卫生组织《全球空气质量指南》的指引水平的目标迈进。新一轮空气质素指标检讨已于 2023 年完成，将进一步收紧空气质素指标。
- 自 2011 年起，主要空气污染物浓度（包括大气中及路边的二氧化氮、二氧化硫、可吸入悬浮粒子及微细悬浮粒子水平）已下降约四至七成。
- 超过五成的碳排放来自建筑物的用电设施。政府的目标是在 2024/25 年度将政府建筑物和设施的整体能源表现提升超过 6%，并加快在新发展区（包括北部都会区）建设区域供冷系统，节约能源。政府亦已就修订《建筑物能源效益条例》的建议咨询业界，业界普遍反应正面。政府正草拟相关条例草案，并会适时咨询立法会环境事务委员会。
- 「强制性能源效益标签计划」第四阶段现已推行，并于 2024 年 12 月 1 日全面实施。连同首三阶段，计划所涵盖的住宅总能源消耗量已由约五成大幅上升至约八成。
- 投放 3.11 亿元延续「清洁生产伙伴计划」（「伙伴计划」）至 2025 年 3 月，鼓励港资厂商采用清洁生产技术。行政长官在 2024 年《施政报告》宣布政府再注资 1 亿元推出新一轮「伙伴计划」，并于 2025 年 4 月至 2027 年 6 月接受申请，以持续改善区域环境质素。
- 由环境运动委员会主办，环境及生态局、环境保护署及机电工程署合办，并由环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资助，为期两年的「碳中和宣传运动」于 2022 年底开展，目的是配合政府在 2021 年公布的《香港气候行动蓝图 2050》中提出的减碳策略，鼓励市民从衣、食、住、行中改变生活上的小习惯，以减少碳排放，在 2050 年前实现碳中和。「碳中和宣传运动」以节约能源、绿色运输及减废回收三个主题，透过传统及社交媒体平台等多方面接触各年龄层的市民，呼吁大众「扭转习惯 一齐减碳」，应对气候变化，实践低碳生活。
- 政府正推进修订《保护臭氧层条例》（第 403 章），以管制及削减具有高全球升温潜能的氢氟碳化物（HFCs）于本地生产和使用。政府于 2023 年 7 月至 9 月期间进行了公众咨询，听取业界和公众的意见，并已于 2024 年 12 月向立法会提交修例建议。

新能源交通产业

- 政府将在海、陆、空交通方面全力推动新能源使用和供应，带领业界绿色转型。
- 政府于 2024 年 11 月公布《绿色船用燃料加注行动纲领》，订立五大绿色导向的策略及 10 项行动，涵盖绿色船用燃料供应、基建配套、港口减排、鼓励措施、海内外合作和人才培养等多个范畴，推动香港发展成为高质量的绿色船用燃料加注及交易中心。
- 政府正推广使用可持续航空燃料。香港国际机场现有的燃料基础设施可供航空公司接收、储存及采用预先混合的可持续航空燃料。香港机场管理局已应政府要求完成可持续航空燃料的顾问研究。政府计划于 2025

年为从香港国际机场起飞航班的可持续航空燃料用量设立具体使用目标。

- 政府已在 2020 年 10 月推出鼓励与管制并行计划，在 2027 年年底分阶段淘汰约 40,000 辆欧盟四期柴油商业车辆。
- 本港首份《香港电动车普及化路线图》于 2021 年 3 月公布，主要措施包括在 2035 年或之前停止新登记燃油及混合动力私家车、扩展电动车充电网络并推动其市场化，以及推动电动车技术及维修人才的进修培训。政府亦会牵头采用更多电动车，并透过「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和宽免总楼面面积安排，估计 2027 年中前提供约 20 万个充电停车位。
- 政府于 2024 年 12 月公布《公共巴士和的士绿色转型路线图》，为专营巴士营办商和的士车主提供财政支援，鼓励购置约 600 辆专营巴士和 3,000 辆电动的士。另亦资助氢燃料电池重型车辆试验。
- 政府于 2023 年 9 月初推出纯电动的士百分百担保贷款专项计划，以鼓励的士车主将现有的士替换为纯电动的士，每辆纯电动的士的贷款额为其实际售价，上限为 35 万元。
- 在新能源运输基金预留 5,000 万元，资助的士车主购买可供轮椅上落的电动的士。
- 预留 3.5 亿元，资助四间渡轮营办商逐步在维多利亚港内航线测试电动渡轮，其中一间渡轮营办商的电动渡轮于 2024 年年底开始在香港水域进行最后测试及让船长熟习电动渡轮的运作，预计于 2025 年第一季正式投入服务。
- 拨款 8,000 万元，于 2024 年起开展电动公共小型巴士先导试验计划。
- 政府于 2024 年 6 月公布《香港氢能发展策略》，并会于 2025 年内向立法会提交条例草案，确保氢燃料在本地的安全使用，以及在 2027 年或之前筹备适用于香港发展情况的氢能标准认证模式，推动绿氢和低碳氢能 在香港应用的长远发展。
- 政府已预留 3 亿元推出新计划，鼓励私营机构安装高速充电设施，目标在 2030 年累计装置 3,000 个高速充电桩。

环保建筑设计科技

- 预留合共 30 亿元在政府建筑物和基础设施装设**小型可再生能源装置**，当中已批出约 22 亿元进行超过 250 个项目，预期每年可生产共约 2,600 万度电。
- 透过「绿色社福机构」计划免费为社会福利署津助的非政府机构进行**能源审核并安装节能装置**。
- 位于九龙湾的**零碳天地**于 2012 年落成，是香港首座零碳建筑，配备超过 80 种环保技术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 位于屯门稔湾的污泥处理设施**T·PARK [源·区]**于 2016 年开幕，是全球最先进的同类设施之一。T·PARK [源·区] 实践「**转废为能**」，焚烧污泥所产生的热能除可供发电外，亦可支援环境教育中心内供公众免费使用的水疗池。

与环保相关的创新科技

- 机电工程署与学术界和业界协作，推广机电服务相关的创新科技。
- 「**机电创科网上平台**」罗列各政府部门、公营机构以及机电业界的服 务需求，而学术界、研究机构及初创企业可以提出相应的创新科技方案以作配对。
- 4 亿元的「**低碳绿色科研基金**」有助推动减碳和绿色科技的研发及应用。
- 政府成立「**绿色科技及金融发展委员会**」，邀请绿色科技、绿色金融、绿色标准认证等业界代表协助制订行动纲领，推动香港发展为国际绿色科技及金融中心。

废物管理

- 《香港资源循环蓝图 2035》于 2021 年年初公布，以「全民减废·资源循环·零废堆填」为愿景。政府将推进六大主要行动—全民减废、分类回收、资源循环、支援业界、协同创新及教育推广，以建设循环经济。
- 政府在全港持续扩展「绿在区区」社区回收网络和厨余收集服务，以加强支援废物源头分类及干净回收。
- 为减低塑胶污染对海洋生态及人类健康的影响，管制即弃塑胶新法例已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世界地球日）开始实施，以从源头减少使用即弃胶餐具和其他塑胶产品。
- 首座处理都市固体废物的转废为能设施 I·PARK 1 预计于 2025 年投入服务，政府亦会推进 I·PARK 2 建设，并会视乎长远人口及经济增长，研究在北部都会区兴建 I·PARK 3 的实际需要。
- 基于「污染者自付」原则及「环保责任」的理念，政府正推展各项生产者责任计划，包括塑胶购物袋收费计划及废电器电子产品和玻璃饮料容器生产者责任计划，促进源头减废和发展循环经济。此外，政府将订立适用于不同产品的法律框架，并制订相关附属法例，逐步将生产者责任计划推展至塑胶饮料容器、纸包饮品盒、电动车电池、汽车轮胎和铅酸电池。
- 为达致 2035 年「零废堆填」的目标，政府会全力推动全民减废和分类回收。推广「惜食、减废」文化，从源头减少产生厨余。
- 政府透过增加 6,200 万元拨款，逐步为更多公私营场所，包括食物工场、街市、酒店、大型商场等收集厨余，以及将「公共屋村厨余收集计划」扩展至全港所有公共屋村。这些措施既能减少弃置在堆填区有气味的厨余，亦可以把厨余送往有机资源回收中心，转化为可再生能源。
- 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第一期（O·PARK1）于 2018 年 7 月起接收厨余，每日可处理 200 公吨厨余，并把厨余转化为生物气以供发电，每年可经电网输出 1,400 万度剩余电力，足够 3,000 户家庭使用，同时亦把残渣加工成为堆肥。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第二期（O·PARK2）已于 2024 年 3 月投入运作，每日可处理 300 公吨厨余。
- 政府于 2021 年 4 月向「回收基金」增拨 10 亿元，延长基金申请期至 2027 年，继续协助回收业界通过使用科技转型和升级服务，以减少废物弃置堆填区和促进循环经济。
- 政府于 2020 年 9 月推行全港废纸收集及回收服务，推动本地废纸回收业的可持续发展。
- 为使本地废纸回收出路更多元化及更有效地转废为材，政府批出屯门环保园地段租约设立现代化纸浆生产设施，预计设施可于 2025 年开始运作。
- 政府于 2021 年年底展开自愿淘汰含微胶珠个人护理及化妆产品计划，鼓励业界停止制造、进口和销售此类产品，并协助消费者选购不含微胶珠的产品。

水质管理

- 过去三年已投放共 107 亿元以提升及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系统的基建设施，力求进一步改善全港水质，尤其是维多利亚港的水质。
- 海洋环境管理跨部门工作小组自 2012 年成立至今，政府已就保持海岸清洁工作增拨资源共约每年 1.5 亿元。香港海岸线连绵约 1,178 公里。工作小组的成员部门正密切监察超过 180 处易受海洋垃圾堆积影响的热点，并按时清理，让公众可以享受洁净的海岸环境。

休闲设施及项目

增设休闲设施及项目，包括：

- **活力环岛长廊** — 在香港岛建造全长约 60 公里的环岛长廊，连接港岛北岸海滨长廊及南区多条现有海滨和郊野步行径。2023 年起进行研究及设计并展开工程，于五年内完成驳通九成长廊。
- **大屿山南部休闲康乐用途** — 研究在大屿山南部包括「绿化地带」作生态旅游或康乐用途。

(更新日期：2025年1月9日)

2025年 1月